

**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环卫清运队
2023 年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3 年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预算公开 表

一、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收支总体情况表

二、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收入总体情况表

三、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支出总体情况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预算情况 说明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收支预算情

况的总体说明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十、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概况

一、主要职能

1、负责完成全区城市餐厨垃圾清运工作任务。保障全区餐厨垃圾日产日清，餐厨垃圾于当日转运至餐厨垃圾处理厂进行处理。

2、完成上级安排的临时性任务。充分利用环卫机械装备积极配合上级执行应对突发公共事件、应急维护社会稳定、应急保障、应急垃圾清理、应急冰雪清除、应急道路清扫、应急抢险等应急任务。

3、负责全区生活垃圾清运、道路清扫、洒水降尘、冬季冰雪清除作业检（巡）查管理。督查垃圾清运、道路清扫、洒水降尘、冬季冰雪清除作业等工作，制定环境卫生检查处罚标准，按标准进行检查处理。每天进行不间断检查。

4、执行上级下达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无下属预算单位，下设 8 个处室，分别是：财务科、办公室、应急科、管理巡监科、餐厨科、设施监察科、服务保障科及固体废弃物科。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编制数 29 人，实有人数 159 人，其中：在职 91 人，减少 4 人；退休 68 人，增加 4 人；离

休 0 人，增加 0 人。

第二部分 2023 年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预算公开表

表 1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收支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清运队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748.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48.61	202 外交支出	
其中：一般财力	1748.61	203 国防支出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 基金预算拨款		205 教育支出	
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206 科学技术支出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转移支付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2
其中：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转移支付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 财政专户核拨		211 节能环保支出	
5. 单位资金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03.29
其中：事业收入		213 农林水支出	
上级补助收入		214 交通运输支出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其他收入		217 金融支出	
二、上年结转结余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 财政拨款结转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21 住房保障支出	
基金预算拨款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其中：财政专户核拨		227 预备费	
单位资金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收 入 总 计	1748.61	支 出 总 计	1748.61

表 2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收入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清运队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总 计	财 政 拨 款 (补 助)						财政专户（教育收费）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类	款	项			财政拨款（补助）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	政府性基金预算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清运队	1748.61	1748.61	1748.61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2	145.32	145.32								
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32	145.32	145.32								
20	05	05	机关	145.32	145.32	145.32								

			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	2		城乡社区支出	1603.29	1603.29	1603.29								
21	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03.29	1603.29	1603.29								
21	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03.29	1603.29	1603.29							
			合计	1748.61	1748.61	1748.61								

表 3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支出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清运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支出预算
-----	------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清运队	1748.61	1748.61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2	145.32	
20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32	145.32	
20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32	145.32	
21			城乡社区支出	1603.29	1603.29	
21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03.29	1603.29	
21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03.29	1603.29	
			合 计	1748.61	1748.61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表

编制部门：清运队

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拨款支出				
项 目	合 计	功 能 分 类	合 计	一般公共 共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补助）	1748.6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		202 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3 国防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5 教育支出				
		206 科学技术支出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2	145.32		
		209 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11 节能环保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03.29	1603.29		
		213 农林水支出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7 金融支出				

		219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22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22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27 预备费			
		229 其他支出			
		230 转移性支出			
		231 债务还本支出			
		232 债务付息支出			
		233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34 抗疫特别国债还本支出			
收 入 总 计	1748.61	支 出 总 计	1748.61	1748.61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清运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功 能 分 类 科 目 名 称	合 计	基 本 支 出	项 目 支 出
类	款	项				
			清运队	1748.61	1748.6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2	145.32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32	145.32	
208	0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45.32	145.3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603.29	1603.29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03.29	1603.29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603.29	1603.29	
			合 计	1748.61	1748.61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清运队

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类	款				
		201026-清运队	1748.61	1493.95	254.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468.19	1468.19	
...	01	基本工资	401.77	401.77	
	02	津贴补贴	357.36	357.36	
	03	奖金	204.92	204.92	
	07	绩效	89.17	89.17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32	145.32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68	125.68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30	21.30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6	6.36	
	13	住房公积金	116.31	116.3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4.66		254.66
	01	办公费	5.65		5.65
	05	水费	1.50		1.50
	06	电费	2.82		2.82
	07	邮电费	4.91		4.91
	08	取暖费	38.25		38.25
	11	差旅费	11.50		11.50
	13	维修（护）费	0.26		0.26
	16	培训费	9.62		9.62
	18	专用材料费	0.52		0.52
	28	工会经费	8.13		8.13
	29	福利费	18.70		18.70
	39	其他交通费	130.91		130.91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9		21.8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5.76	25.76	
	02	退休费	25.76	25.76	
		合 计	1748.61	1493.95	254.66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清运队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支出合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资本性支出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对企业补助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其他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未安排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此表为空表。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清运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 计			

备注：未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此表为空表。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清运队

单位：万元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功能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合计			

备注：未安排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此表为空表。

表 10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编制部门：清运队

单位：万元

三公支出内容	合计	资金来源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小计）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备注：未安排三公经费预算，此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3年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2023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全口径预算的原则，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2023年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预算管理。收支总预算1748.61万元。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1748.61万元。

支出预算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45.32万元、城乡社区支出1603.29万元。

二、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2023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收入预算1748.61万元，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1748.61万元，占100%，比上年预算减少106.67万元，下降5.75%，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下调、退休费人员经费减少及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公用经费减少。

上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政府性基金预算未安排。

上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未安排。

上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转移支付资金未安排。

三、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支出预算 1748.61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1748.61 万元，占 100%，比上年预算减少 93.71 万元，下降 5.0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下调、退休费人员经费减少及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公用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比上年预算减少 12.9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项目经费预算。

四、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2023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748.61 万元。

收入全部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预算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748.61 万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32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社会保险支出；城乡社区支出 1603.29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人居环境卫生治理及垃圾清理应急工作支出。

五、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合计 1748.6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48.61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93.71 万元，下降 5.09%。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基数下调、退休费人员经费减少及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公用经费减少。

项目支出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2.96 万元，下降 10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项目经费预算。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145.32 万元，占 8.31%。
2. 城乡社区支出（类）1603.29 万元，占 91.69%。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3 年预算数为 145.32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18.62 万元，增长 14.70%，主要原因是：工资调资，人员经费增加。

2.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2022 年预算数为 1603.29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 125.29 万元，减少 7.25%，主要原因是访惠聚个人补助费未纳入预算，住房公积金基数下调、退休费人员经费减少及培训费、福利费、工会经费公用经费减少。

六、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

支出 1748.61 万元， 其中：

人员经费 1468.19 万元， 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401.77 万元、津贴补贴 357.36 万元、奖金 204.92 万元、绩效工资 89.17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32 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25.6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1.30 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6.36 万元、住房公积金 116.31 万元、退休费 25.76 万元。

公用经费 254.66 万元， 主要包括：办公费 5.65 万元、水费 1.5 万元、电费 2.82 万元、邮电费 4.91 万元、取暖费 38.25 万元、差旅费 11.50 万元、维修（护）费 0.26 万元、培训费 9.62 万元、专用材料费 0.52 万元、工会经费 8.13 万元、福利费 18.70 万元、其他交通费用 130.91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1.89 万元。

七、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没有使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八、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

表。

九、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为空表。

十、关于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数为 0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 万元。

2023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比上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购置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用车运行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公务接待费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未安排预算。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3 年，清运队本级及下属 0 家行政单位和 0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254.66 万元，比上年预算

减少 26.91 万元，降低 9.56%。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车辆台数一致。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3 年，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政府采购预算 27.81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7.81 万元。

2023 年度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面向中小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6.83 万元，其中：面向小微企业预留政府采购项目预算金额 6.83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底，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及下属各预算单位占用使用国有资产总体情况为

1. 房屋 2076.26 平方米，价值 549.48 万元。
2. 车辆 460 辆，价值 1753.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执法执勤用车 0 辆，价值 0 万元；其他车辆 460 辆，价值 1753.29 万元。
3. 办公家具价值 18.23 万元。
4. 其他资产价值 5545.35 万元。

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3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1 台（套）。

2023 年高新区（新市区）环卫清运队预算未安排购置车辆经费，安排购置 5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2023年，本年度预算绩效管理的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非财政拨款项目0个，涉及预算金额0万元。

（五）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指由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财政拨款数。

二、一般公共预算：包括公共财政拨款（补助）资金、专项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包括专户管理行政事业性收费（主要是教育收费）、其他非税收入。

四、其他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

五、基本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公用经费（定额）。其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六、项目支出：部门（单位）支出预算的组成部分，是各部门（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预算之外编制的年度项目支出计划。

七、“三公”经费：指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各部门（单位）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乌鲁木齐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乌鲁木齐市新市区) 环卫清运队
2023年2月10日